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轉學考試
智 慧 財 產 切 結 書

本人_____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轉學
考試報考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學士班 _____ 組 _____ 年級
所提交之個人創作作品與研究資料，確係本人所創作設計。若有
抄襲、造假等違反智慧財產之情事，得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，本
人絕無任何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切結日期：